

永安市农业局文件

永安市农业局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农业局编制。报告全文包括政府信息公开基本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。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概述

根据本单位工作实际，结合《条例》、《办法》和《三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任务

分解表的通知》（明政办〔2016〕4号）等相关文件要求，对我局2016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进行总结。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安排，实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信息公开专员抓落实，做到任务明确，目标精准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效落实。不断健全完善《永安市农业局信息公开指南》、《永安市农业局信息公开目录》、政府信息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制度、保密审查等，并通过市政府信息公开系统、福建永安农业信息网、微信平台、短信等多种方式及时向社会公开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（一）本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

2016年度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55条（其中机构及办事程序信息公开4条，财政信息公开3条，重大领域抓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方面的信息公开12条，涉及农产品安全检查、农产品检、标准化生产等内容，三农工作动态信息25条，其他政务信息公开11条），历年累计主动公开信息276条。今年我局全面实施“391”党建精准扶贫，落实精准扶贫“三级挂包，九措帮扶，一个兜底”的措施，围绕实施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、加大扶贫政策、扶贫成效、贫困退出、扶贫资金、扶贫项目安排等工作重点，完成脱贫任务977人，占全市贫困户的57%，超序时进度16个百分点，主动公开扶贫工作信息14条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

1. 机构设置、主要职能、办事程序和办事指南;
2. 本局、市安办制定出台的规范性文件;
3. 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项目、依据、标准;
4. 行政许可的事项、依据、条件、数量、程序、期限以及申请行政许可需要提交的全部材料目录及办理情况;
5. 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预案;
6. 行政处罚、行政复议、行政执法检查、行政强制措施等具体行政行为情况;
7. 部门应主动公开的其他信息，工作动态等。

（三）信息公开的形式

我局信息公开工作主要通过市政府信息公开系统、福建永安农业信息网、微信平台、短信等多种形式公开。

（四）开展政策解读工作情况

我局主要政策解读工作方面是“三农”惠民政策，特别是精准扶贫方面的政策宣传与解读。

（五）回应社会关切情况

2016年无回应社会关切信息。

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（一）受理申请的数量

2016年，没有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要求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（二）对申请的办理情况

包括已答复件数、待答复件数，已答复中“同意公开”的件数、“部分公开”的件数和“不予公开”的件数，“非政府信息、政府信息不存在、非本机关政府信息”的件数；2016年度，我局未发生信息公开事项的行政复议申请、申诉和行政诉讼案件。

（三）“不予公开”的政府信息

2016年，我局依申请公开的信息当中没有产生答复“不予公开”的政府信息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16年度我局信息公开暂不存在收费及减免情况。

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

2016年度，我局未发生信息公开事项的行政复议申请、申诉和行政诉讼案件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（一）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

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还存在以下不足：一是对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足，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深、不够全，部分公开信息未能在第一时间公开；二是政务公开长效机制和规章制度仍需进一步完善；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，手段和方法还需进一步丰富，特别是“三农”工作、精准扶贫信息的公开及时性有待进一步加强。

（二）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

1. 广泛开展学习宣传。加大政务公开(信息公开)的学习、宣传和培训力度，严格要求工作人员熟悉政务公开各项规章制度、工作流程。特别是政务公开信息的时效性，要求做到政务公开信息的定期更新，重要信息准时公开。

2. 完善长效工作机制。从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领域入手，完善信息公开审查、发布制度，不断提高公开信息的全面性、时效性和规范性，特别切实抓好群众关注、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政府信息的公开。做到部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，做到深入、持续、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3. 有效强化工作督查。进一步落实各项工作制度，将针对信息公开工作开展进行严格的检查和考核，形成工作有部署、阶段有检查，扎实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七、永安市农业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计报表（表1）

附表 1

永安市农业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计报表

指标名称	计量单位	2016年	历年累计
主动公开文件数	条	55	276
其中：1. 政府网站公开数	条	55	276
2. 政府公报公开数	条	0	0
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	条	0	0
其中：1. 当面申请数	条	0	0
2. 网络申请数	条	0	0
3. 信函、传真申请数	条	0	0
对申请的答复总数	条	0	0
其中：1. 同意公开答复数	条	0	0
2.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条	0	0
3. 不予公开答复数	条	0	0
4. 其他类型答复数	条	0	0
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减免金额	元	0	0
接受行政申诉、举报数	件	0	0
行政复议数	件	0	0
行政诉讼数	件	0	0